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 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股份代號：9658；納斯達克股票代碼：HDL)

有關認購理財產品的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理財產品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4月25日至2024年8月15日期間，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其六間附屬公司已認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滙豐銀行」）所提供的理財產品（「滙豐銀行認購事項」）。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每項滙豐銀行認購事項均自同一家銀行認購且認購性質相似，因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22條，就計算相關百分比率而言，該等認購事項在各情況下於相關期間內應合併計算，猶如僅與滙豐銀行進行了一項交易。鑒於相關期間內滙豐銀行認購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合併基準計算）超過5%但低於25%，因此就上市規則而言，滙豐銀行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認購理財產品

於2023年4月25日至2024年8月15日期間，本公司及其六間附屬公司（即Hai Di Lao Melbourne Proprietary Limited、Hai Di Lao Sydney Proprietary Limited、Hai Di Lao Spain, S.L.U.、Haidilao International Treasury Pte Ltd.、Singapore Super Hi Dining Pte Ltd.及UK Haidilao Pte Ltd.，均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不時認購滙豐銀行所提供的一類低風險、高流動性的理財產品，以更好地利用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盈餘現金。該等認購事項已於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入賬列作「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滙豐銀行認購事項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認購期限	交易對方	產品名稱	產品類型 ⁽¹⁾	預期年化 收益率	截至以下日期認購本金的未償付結餘			於以下期間內認購本金的最高未償付結餘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本公告日期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截至2024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自2024年 7月1日起 至本公告 日期
2023年4月25日至 2024年8月15日	滙豐銀行	HSBC Australian Dollar Liquidity Fund Class F、 HSBC Euro Liquidity Fund/CI FD、 HSBC US Dollar Liquidity Fund/CI F、 HSBC Sterling Liquidity Fund/CI F	產品旨在 保本並提供 與市場利率 一致的回報	3.67% ~ 5.44%	零	76.8百萬 美元	29.6百萬 美元	66.3百萬 美元	76.8百萬 美元	78.8百萬 美元

附註：

- (1) 相關理財產品可於任一營業日辦理贖回。相關理財產品可投資於優質短期證券、票據及債券（最長期限為397天），包括但不限於最長期限為397天的存款單、銀行存款、商業票據、中期票據、可變利率票據、浮動利率票據、銀行承兌匯票、政府債券及票據、國庫券、歐洲債券、資產支持型證券及公司債券（視情況而定），作流動資金管理之用。

理由及裨益

每項滙豐銀行認購事項均具有交易方便、流動性高、收益理想的特點，而該等認購事項由本公司用作財資管理目的，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其業務營運所賺取之盈餘現金的收益。本集團預期，滙豐銀行認購事項將取得較商業銀行或持牌金融機構一般提供之活期存款更穩定的收益，同時增強本集團財資管理的靈活性並減輕當前經濟環境下利率波動的影響。

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每項滙豐銀行認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滙豐銀行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是自營餐廳品牌，主要在大中華區以外的國際市場提供海底撈火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但不限於Hai Di Lao Melbourne Proprietary Limited、Hai Di Lao Sydney Proprietary Limited、Hai Di Lao Spain, S.L.U.、Haidilao International Treasury Pte Ltd.、Singapore Super Hi Dining Pte Ltd.及UK Haidilao Pte Ltd.）主要開展餐廳管理業務。

滙豐銀行

滙豐銀行為世界領先的國際銀行之一，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0005）及倫敦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HSBA）上市。滙豐銀行主要從事提供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根據滙豐銀行所公開披露之資料，滙豐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每項滙豐銀行認購事項均自同一家銀行認購且認購性質相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就計算相關百分比率而言，該等認購事項在各情況下於相關期間內應合併計算，猶如僅與滙豐銀行進行了一項交易。鑒於相關期間內滙豐銀行認購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按合併基準計算）超過5%但低於25%，因此就上市規則而言，滙豐銀行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於截至本公告日期之所有相關時間，概無有關滙豐銀行認購事項的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按單獨或合併基準計算）超過25%。

補救措施

滙豐銀行認購事項是在該等認購事項不會影響本公司營運資金或本公司主營業務日常經營的前提下進行的，符合本集團保障其資金、確保流動性的核心目標。

由於產品的低風險及高流動性特點以及即日交易能力，本公司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章及時識別及披露滙豐銀行認購事項。然而，本公司謹此強調，該等事件屬無意，本公司堅定不移地致力於提高透明度，無意隱瞞任何有關滙豐銀行認購事項的資料而不向公眾披露。

為防止未來再次發生類似事件，本公司對理財產品的認購進行了全面審查及檢討，並下發指引，以提醒主管員工、高級管理層及董事，鞏固及加強彼等對有關認購此類理財產品的知識。

本公司將以防範過度風險為首要任務，繼續遵循內部監督程序及指引，對理財產品的認購進行系統且有效的管理，本著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的原則，務求對理財產品的認購實施管控並作出審慎決策。本集團亦已就本集團內部同類交易加強協調及匯報安排，分發詳細指引及指定專責小組監督整個過程，確保及時贖回本金額，並監察及時披露及持續遵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的情況。

承董事會命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舒萍

新加坡，2024年9月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舒萍女士；執行董事楊利娟女士、李瑜先生及劉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康威先生、張思樂先生及連宗正先生。